



公告编号：2025-004

证券代码：832265

证券简称：苟花堂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；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约定的通知形式。由此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4 日 15: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265	苟花堂	2025年2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》的议案

经慎重考虑，为确保公司稳健经营发展需求，公司拟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及相关事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苟花堂：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接受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3 日 09:30-17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通讯地址：安徽省亳州市经济开发区邮政编码：236800 电话：0558-5855018 传真：0558-5855027 联系人：李明超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苟花堂国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5 日